

附件

## 新北市原住民族文創聚落平臺場地使用申請表

茲向貴局借用場地，如有損壞，申請人願負損害賠償之責，請惠予核准。

申請單位名稱：						
活動事由及 內容說明				申請日期	____年____月____日	
				申請單位 (蓋章)		
使用區域	本平臺____樓_____			單位負責人 (蓋章)		
使用時間	自 年 月 日 午 時起			活動聯絡人		
	至 年 月 日 午 時止					
		計 天 場				
通訊地址	____市、縣____區、市、鎮、鄉____路、街____段 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					
連絡電話	公 司： 聯絡人：					
使用器材 設 備	設備 名稱					
	數量					
經確認使用時段無其他單位使用，請鈞長核示。						

承辦人

科長

機關長官或其授權代理人